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郑依法行政领办〔2017〕35号

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郑州市 2017 年度全面落实 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通知》（豫法政办〔2017〕5 号）和市委、市政府《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 年）》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 2017 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理清思路，提高认识

《郑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 年）》对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提出了明确要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

重要抓手，经过多年持续推进，取得了明显成效。各级行政执法机关和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逐步增强，执法水平和执法质量有效改善，执法权威性和公信力明显提高，对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2017年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强力推进年”，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持续深化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通过健全执法制度，强化执法管理，加强执法监督，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突出重点，狠抓落实

（一）开展三项制度试点。按照省、市政府的部署和要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积极开展“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三项制度试点工作。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在荥阳市、惠济区、市工商局、市食药监局、市环保局等单位开展三项制度试点工作（具体试点事项详见附件5），各试点单位要把推进试点作为重要工作事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突出问题导向，积极稳妥实施，探索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供全市推广使用。

（二）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是促使行政执法机关依法行政、合理行政的有效途径。市政府各部门要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工作，结合机构改革职能调整以及郑州市地方性法规、规章的立改废情况要求，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等对

现行有效的郑州市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及时制定、修订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完善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可以随机抽查市政府各部门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制定发布情况。

（三）健全行政执法规范。按照河南省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要求 and 行政处罚（许可）案卷评查标准，在全市范围内评选一批具有合法性、代表性、针对性和示范性的行政执法指导案例，供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和参考，并将部分优秀案卷向省里推荐。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积极做好行政执法案卷的申报和逐级推荐工作，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评选出的优秀执法案卷进行通报表扬，充分发挥优秀执法案卷的示范引领作用。推行“互联网+行政执法”，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共享，有条件的要逐步建立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不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

（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未经执法资格考试合格，不得授予执法资格，不得从事执法活动。强化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法制机构要对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工作加强监督检查，定期通报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情况。加强对群众切身利益相关重点领域的执法检查，推动行政执法部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做好具体行政行为目录和重大具体行政行为决定备案工作，落实好行政执法情况统计，对行政执法情况进行综合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监督。健全常态化的责任追究机制，对

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加大责任追究力度。

（五）组织行政执法培训。以“规范执法”为主题，结合行政执法案卷立卷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等，采取集中授课、案例教学、知识竞赛、执法证件年审等形式，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以学习培训为契机，规范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切实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行政执法水平。

（六）培育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对首批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的培育工作，推动行政执法责任制创新发展。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拟确定 20 个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进行通报表彰。各县（市、区）政府选取 3 个所属行政执法部门，市政府各部门要在本系统内选取 2 个行政执法机构作为培育对象。精心组织，严密部署，慎重做好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的培育工作，并积极推荐所培育的优秀示范点，接受省、市的验收。建立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动态管理机制，每 5 年对培育的示范点进行全面检查和确认，对不符合条件的一律取消示范点资格。充分发挥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的示范、引领和典型带动作用，推动全市依法行政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三、强化领导，严密组织

（一）强化组织领导。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是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在推进法治建设中应当履行的主要职责，各

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责任，把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重要工作事项，认真做好组织协调、跟踪检查和督促落实工作。要加强执法保障，改善执法条件，落实机构、人员、装备、经费等保障措施，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二）强化工作落实。2017年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从“打基础”、“促提升”进入“重实效”阶段，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时间进度，强化工作责任。各级政府法制机构要充分发挥指导、协调和监督作用，及时总结、沟通工作推进情况，注意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三）强化监督检查。2017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任务已经分解细化（见附件1、2、3、4），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把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重要督导内容，纳入郑州市行政执法督导平台。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对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全面掌握跟踪整体推进情况，固化已经取得的成果，完善已见成效的做法，强化相对薄弱的环节，采取切实可行措施，推动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向纵深发展。

2017年5月24日

